

面对面听取意见 实打实护航发展

包头讯 4月11日,包头市昆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面对面听取民营企业家的意见和建议。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永峰,领导班子成员及部门负责人参加了座谈会,昆区工商联主席及9位民营企业代表应邀出席座谈会。

座谈会开始前,民营企业代表实地参

观了该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远程视频庭审与出庭一体化平台、检察建议公开宣告室等场所,大家对昆区检察院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所作出的贡献一致表示赞赏。

座谈会上,党组成员张彬通报了该院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工作情况。该院将服务民营企业经济发展纳入党组重要议事日

程,通过成立服务和保障民营企业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及服务保障民营企业联络办公室,开通涉企案件“绿色”办理通道,积极开展各类涉民营企业专项预防活动及调研座谈会,为民营企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服务。

座谈期间,民营企业代表畅所欲言,对检

察工作积极建言献策,并从营造公平竞争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解决劳资纠纷、加强产权保护等方面进行了深入探讨。同时,建议与检察院建立周期性的沟通机制,畅通诉求渠道,希望检察院可以在法律方面给予指导,帮助企业更好地规避法律风险,实现稳定可持续发展。(肖明)

多措并举严把关 打响春耕保卫战

本报讯(记者 郭成 通讯员 万瑞文)春回大地,耕种在即。为了确保春耕期间农村社会治安持续稳定,切实提高农民安全防范意识,保障农民春耕生产安全有序进行,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公安局适时打响了春耕春耕保卫战。

连日来,该局组织民警深入乡镇村落、田间地头,从宣传、打击、化解、防控等方面入手,对重点水利设施、电力设施和农资市场进行排查登记,认真查看设备是否完好无损、农资产品质量是否安全可靠,并逐一落实防盗、防破坏、防假冒伪劣安全措施。同时,进一步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力度,及时收集掌握涉农案件线索,加大防火、防盗、防诈骗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保障了农村春季生产建设顺利进行。

截至目前,该局共摸排农资企业(销售点)、重点水利和电力设施138处,发放防火、防盗、防事故、防诈骗宣传材料5000余份,面向农民开展法律知识讲解活动15场次,排查调处涉农矛盾纠纷86起。

学习领会精神实质 增强履职担当能力

察素齐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土左旗人民检察院召开2019年第4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李琪林检察长在全区检察长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宝音德力格尔检察长在全市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上的讲话精神,并集中学习了《内蒙古自治区河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关于加强纪委对同级党委及其成员监督工作办法(试行)》等相关内容。

会议要求全院检察人员认真学习贯彻全区检察长会议精神,结合即将召开的全市检察长会议,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准确把握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不断提升担当能力,切实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

下一步,土左旗检察院将积极开展整治“四官”专项行动,进一步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纪律作风建设,加强司法规范化建设,切实加大对检察人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力度,不断增强队伍的整体素质和能力。(李微)

杭锦旗检察院 喜获多项殊荣

锡尼讯 4月8日,鄂尔多斯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长会议暨全市检察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

会议总结了2018年的检察工作,并对2018年度全市先进基层检察院、工作实绩突出单位、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杭锦旗人民检察院荣获了2018年度全市检察机关先进基层检察院和工作实绩突出单位称号,并荣立集体三等功。杭锦旗人民检察院综合管理部荣记集体三等功,该院项婷、撤伟两名干警被荣记个人三等功。(吴外信 云娜)

惠民新政送上门 宣传活动暖人心



隆兴昌讯 出入境护照实行“全国通办”,从2019年4月1日起,这一利民惠民的新政策正式实施。只要符合条件的中国公民,可以在全国任何一家公安部门办理出境手续,这将极大地方便群众出境。

为了让更多的群众第一时间知晓这一惠民政策,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公安局出入境民警走上街头,走进农家小院,走到田间地头,以各种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大力开展“全国通办”宣传工作。

4月1日,出入境管理科民警与塔尔

湖派出所民警联合开展了“全国通办”宣传工作,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展板、发放材料、现场答疑等方式,围绕“全国通办”制度内容、意义以及相关便利措施进行宣传、讲解。同时,民警针对群众比较关注的出入境难点、热点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并向群众讲解了一些境外旅游的注意事项,倡导群众做到文明出游,树立中国公民良好形象。

据统计,此次宣传活动期间,共发放宣传资料23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500余人次。(韩鹏飞 张喜燕)



4月10日上午,鄂尔多斯境内突降雨夹雪,为了确保道路交通安全,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管支队109国道东线大队多措并举,积极应对,全员冒雪上岗,加大对路面的巡逻管控力度,为群众营造了平安的出行环境。李亮 郝彩雨 摄

司机被困人受伤 交警施救美名扬

巴丹吉林讯 4月8日晚上9时26分,当得知被困司机已无大碍后,正在路面巡查和下基层检查的戈壁交警们才终于放下了一颗悬着的心……

4月8日,天下着雨,下午2时20分左右,一辆半挂车行驶至S317线167公里处时,由于司机疲劳驾驶操作不慎,车辆直接撞在了在建的收费站台子上。2时26分,正在下基层检查的阿拉善盟阿右旗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刚好路过此处,民警见状立即停车上前查看。只见事故车辆驾驶室已发生严重变形,驾驶员被困其中。民警

一边拨打120急救电话,一边拿出车上被褥做成简易担架,然后小心翼翼地将被困司机抬出。2时56分,雅布赖镇卫生院120急救车赶到现场,将伤者送到就近的医院救治。随后,雅布赖交警大队赶到,对事故现场做了进一步处理。

阿右旗交警大队民警一直与医院保持着联系,随时关注着伤者的情况。当晚9时50分许,伤者家属赶到医院,并给戈壁交警打去了“报平安”的感谢电话。一场“戈壁线”上的生命救援就此画上了圆满的句号。(石斌)

精心部署严格考核 抓好意识形态工作

本报讯(记者 郭成 通讯员 冯茂英)近日,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人民检察院召开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研究部署2019年意识形态工作。

会上,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志敏对“什么是意识形态”“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重大意义”“检察机关如何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等问题进行了详细阐述。

如何做好2019年意识形态工作,张志敏要求: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迅速安排落实,将意识形态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要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自觉用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充分利用门户网站、“两微一端”平台,大力推进网络宣传理念、内容、形式的创新,不断营造良好的意识形态环境。要认真落实依法办理、舆论引导、社会面管控“三同步”工作机制,对新闻宣传稿件要严格把关监督,对出现的舆情要及时掌握、反馈、处理。

发挥“先锋队”作用 选树“示范岗”典型

隆兴昌讯 4月11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人民检察院召开“党员示范岗”授牌仪式,院领导向荣获“党员示范岗”称号的4名党员同志颁发了标牌。

为了进一步提升检察机关整体风貌,该院党总支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2019年上半年“党员示范岗”创建活动具体开展工作及相关纪律要求,力争“精选”候选范围,“选准”模范先锋。

本次评选重点针对工作中素质优良、作风过硬、纪律严明的党员干警进行推荐,通过五个“比”(即比技能、比业绩、比出勤、比奉献、比廉洁),全力把好“入口关”,精准选取“标杆”。同时,严肃考核评比程序及组织纪律,采取由机关党小组、机关党支部推荐,召开党员大会进行公开透明民主测评,根据测评结果由党总支上报院党组进行审核,确定“党员示范岗”人员名单并进行公示,接受全院干警和群众的监督。(王媛)

拓宽狱务公开途径 提升执法监督水平

扎兰屯讯 为进一步深化狱务公开,展示监狱文明、规范的执法形象,增强服刑人员家属对监狱工作的理解和支持,促进教育改造工作深入开展,近日,25名服刑人员家属在相关科室和监区民警的带领下,经过严格安全检查进入监院,参观了服刑人员食堂、监舍和教学楼等场所。

在随后的座谈中,民警、家属及服刑人员踊跃发言,彼此之间交流了思想,增进了情感,拉近了服刑人员与社会、家庭和亲人的距离。通过以监区为单位轮流开展狱务公开“开放日”活动,搭建了监狱与社会沟通的桥梁,消除了社会对监狱认识上的误区,加深了社会和服刑人员家属对监狱执法程序和工作性质的了解,扩展了社会和公众对监狱执法的监督方式和渠道,树立了监狱公正执法的良好形象。(郭炜 年华)